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结合学院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 一、专业/方向复试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方向	第一门	第二门	第三门	第四门	总分	统考招生计划(不含推免)		备注
								总数	普通计划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01 计算机网络与内容安全	50	50	70	70	330	50	50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02 移动通信安全与密码学	50	50	70	70	330	4	4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01 计算机网络与内容安全	50	50	70	70	330	206	206	南京 56+ 无锡 150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02 移动通信安全与密码学	50	50	70	70	330	7	7	南京 2+ 无锡 5

：统考考生总分超过报考院（系）专业复试线 20 分以上（含 20 分），单科（限一门）可降 2 分。

### 二、资格审查

考生须按要求通过学校招生系统上传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扫描 PDF）。复试前，学院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核验，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考生学历（学籍）信息核验有问题的，应当在复试前完成学历（学籍）核验，并在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个考生须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复试全程恪守诚信。

**注意事项：资格审核材料上传截止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 12:00**

**复试费支付截止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 12:00**

### 三、准备材料

1. 大学学习成绩单与专业总评成绩排名原件（须学校教务部门或学院盖章）
2. 外语能力证明（如 CET-4/CET-6/雅思/托福成绩单等）
3. 科研能力证明（如发表论文、授权专利、科研获奖、学科竞赛、参与课题等）
4. 校级以上奖励荣誉，或参加实践活动（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证明材料。
5. 请下载 [《2022 年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统考硕士研究生基本信息表》](#)，填写后打印手写签字。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全面考查的参考依据；考生必须保证材料真实准确，若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复试或录取资格。

上述1-5项材料请于2022年3月25日12:00前按要求上传至学校招生系统相应材料位置。

#### 四、 复试工作方案

(一) **复试时间**：预计4月1日-2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复试模拟演练时间**：复试前，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 **复试方式**

在省高校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学院统筹考虑疫情防控要求和实际情况，切实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原则上采用统一的线上复试平台，确保满足远程复试要求。相关要求详见东南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站通知。

**注意事项**：因本次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考生在本专业复试全部结束前，须严格遵守试题保密，不得对外泄露考试情况，不得线上线下谈论与试题有关内容。若有泄密，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三) **复试内容**

1. 复试科目覆盖范围参见招生专业目录及科目参考书目。

2. 对考生的既往学业情况、外语听说交流能力、专业素质和科研创新能力，以及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

#### 五、成绩计算

1. **复试成绩**：满分为150分

**成绩构成**：

学术学位成绩构成：既往学业情况和一贯表现（25分）+专业素质能力（45分）+外语听说能力（20分）+科研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60分）

专业学位成绩构成：既往学业情况和一贯表现（25分）+专业素质能力（45分）+外语听说能力（20分）+实践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60分）

**复试成绩合格线**：90分，复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者，将不予录取。

2. **综合成绩**=初试成绩(按满分150分折算)\*70%+复试成绩(满分150分)\*30%

3. **排名方法**：按专业方向排名

#### 六、拟录取原则

1. 复试结果将于复试结束后一周内，在学院网站公布。

2. 复试合格的考生以综合成绩排名为主要依据，根据招生计划和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确定拟录取名单。其中对报考电子信息（专业学位）的考生，将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确定南京、无锡的拟录取名单。

3.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讨论通过，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对外公示。

七、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未涉及部分，除《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有明确规定外，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 八、咨询及申诉

咨询电话：025-52091391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7:00）

咨询信箱：cyber\_yz@126.com

申诉电话：0225-52091392 （工作时间：9:00-12:00；14:00-17:00）

申诉信箱：[cshi@seu.edu.cn](mailto:cshi@seu.edu.cn)

（综合成绩公布后一周内受理成绩申诉，逾期不予受理）

#### 附名单：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组长：程光

副组长：曹玖新

成员：陈立全、龚俭

学院复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施畅

副组长：张璐

成员：吕倩